

衡文宮真武獎學金簡章

一、 宗旨：

本宮本諸於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心，為鼓勵員林、大村、永靖、社頭、埔心、田尾、花壇、田中、二水、秀水等十個地區莘莘學子努力向學，特設此項獎學金，積極鼓勵優秀新一代，以顯耀玄天上帝神威。

二、 申請條件：

1. 申請人須為就讀員林、大村、永靖、社頭、埔心、田尾、花壇、田中、二水、秀水公立國小，國中，高中（職）等學校在學學生。
2. 申請人須是品學兼優。
3. 家境清寒的學生獲優先考慮。

三、 申請程序及辦法：

1. 上述學校校方於國曆 3 月 31 日前向本宮管理委員會推薦該學年度上學期符合條件學生，每年級各一位學生，國、高中職每位獲獎學金 2,000 元獎狀一張，國小每位獲獎學金 1,000 元。
2. 本宮印製申請表，分發學生告知鼓勵，符合條件學生逕向校方申請各校依校方狀況需求，審核推薦各年級一位學生受獎。

四、 頒發時間：

1. 農曆三月三日（國曆 04 月 14 日星期三）玄天上帝聖誕日，早上 11 時於員林衡文宮頒贈，請受獎學生 10:30 於本宮報到。（本宮當日中午備有平安餐，受獎學校請於申請表中載明用餐人數）

連絡人：幹 事 劉芳仁 8326948

衡文宮管理委員會 主任委員 陳明仁 啟

宮址：彰化縣員林市民生里萬年路一段 379 號

電話：(04) 8 3 2 6 9 4 8

傳真：(04) 8 3 9 1 6 8 8